

证券代码: 605108

证券简称: 同庆楼

公告编号: 2025-009

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 2025年2月28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 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 2025 年 2 月 28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马鞍山中路同庆楼六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 自 2025 年 2 月 28 日
至 2025 年 2 月 28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 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 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 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拟注册发行资产担保债务融资工具（CB）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 2025 年 2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予以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1

对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提案，应当单独说明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对该提案的表决情况和表决结果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不涉及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三、 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

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 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5108	同庆楼	2025/2/21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 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时间：2025 年 2 月 27 日或之前的其他办公时间（上午 9:00-11:30，下午 14:00-17:00）

(二) 登记地点：合肥市包河区马鞍山中路同庆楼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 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或单位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法人印章或法定

代表人签署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原件、股东账户卡或单位持股凭证办理登记证明。

2、个人股东：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等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或邮件方式进行登记，须在登记时间 2025 年 2 月 27 日下午 17:00 前送达，信函或邮件登记需附上上述 1、2 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并在信函和邮件上注明“股东大会登记”及联系电话，以便联系。

六、 其他事项

1、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等自理。

2、出席会议的股东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至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等原件办理签到，以便验证入场。

3、联系方式

联系人：公司董秘办

电话：0551-63638945

传真：0551-63642210

邮箱：TQL2009@sohu.com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马鞍山中路同庆楼酒店

邮编：230031

特此公告。

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2 月 13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5 年 2 月 28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拟注册发行资产担保债务融资工具（CB）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